

证券代码：872285

证券简称：铝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晖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其他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

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2 月 3 日上午 9：0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聘任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9 日